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史 來源 大成報 日期 861030 版面：二版

《三篇球馬》

傳失漸逐才末明至直 行盛常非代時朝唐

一之練訓事軍 球馬代古



記者 高正源／特稿

我國古代的馬球運動，是軍事訓練的一種，宋代更把打馬球定為隆重的軍禮之一。

南宋詩人陸游從軍時曾在陝甘一帶駐守，他

在「冬夜聞雁有感」一詩中，有這樣的描述：「從軍昔戍南山邊，傳烽直照東駱谷。軍中罷戰壯士閑，細草平郊恣馳逐。洮州駿馬金絡頭，梁州球場日打球。」這首詩描述了宋與金停戰期間，駐在梁州（今陝西漢中一帶）的軍隊，每天騎著洮州所產的名馬，在廣闊平坦的球場上打馬球。

到了明朝，每逢端午節與重陽節，皇太子與諸王，都會在北京四華門內打馬球。

當時使用的球，是用質料很輕韌性強的木材做的空心球，並且塗上紅色及花紋，球杖的一端呈半弦月形，十分講究。唐朝蔡浮的「打球篇」有一句「寶杖雕文七彩寶球、初月飛來畫杖頭」，說的就是彩繪的馬球與球杖。

當時馬球賽分有單門與雙門兩種，單球門是一個木板牆，牆下開一個一尺大小的孔，加上網子；雙球門是在球場的兩邊各設一個門，門用兩根木柱加上橫樑做成，參加比賽的人數沒有嚴格的限制，球場建在寬闊的廣場中，外圍樹立二十四面旗子，比賽時有守門員、也有裁判，裁判被稱為「唱籌」，得一球稱得一籌，得一籌者增加一旗，失一籌者拔掉一旗。開球後，兩隊人馬就開始擊球，場邊還有為自己人馬擊鼓或奏樂助威，以壯聲勢。

我國的馬球運動，興盛於唐朝，一直到明朝末年才逐漸失傳，而成為英國的一個貴族運動象徵。